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配股的第二次回访报告

中国证监会：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股份”或“公司”）经贵会（证监公司字[2000]231号）文核准，于2000年1月12日起向原有股东配售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5228756股，其中向国家股股东配售9725860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55502896股（以下简称“此次配售”），发行价格为每股7.80元，扣除发行费用及中介机构费用合计募集资金491260976.80元，于2001年2月16日全部募集到位，并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会师报字（2001）第123号验资报告确认。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作为飞乐股份2000年度配股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中的有关规定，于2003年3月25日至28日对飞乐股份2000年度配股进行了第二次回访，现特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

此次配股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截止 2003 年 3 月 28 日回访日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计划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占计划 比例(%)	尚未使用 资金 (万元)	备 注
1	组建飞乐—思安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	1200	100	6800	已调整
2	成立通信技术实验室	2700			2700	已取消
3	向上海华冠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增资	600	600	100		
4	电力负荷监控设备技术改造	2950		0	2950	
5	汽车继电器技术改造	2900	已投入 462	15.93	2438	
6	上海雷迪埃电子有限公司增资	1200	1688	100		

7	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三联公司’42%股权	4000	4000	100		
8	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元一电子公司’50%股权	1000	1000	100		
9	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宝通汎球公司’66.67%股权	274	274	100		
10	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九船电子公司’69.23%股权	513	513	100		
11	收购上海元件公司持有的‘上海安普公司’7.69%股权	1400	1241	100	159	
12	筹建公司科技开发中心	2800	597.77	21.34	2492.2	
13	组建新型元件事业部	2900	2399.28	82.73	500.72	
14	三废迁建项目	2500	1696.04	67.84	803.96	
15	补充流动资金	15389	15389	100		
16	合 计	49126	*31060.09	63.22	**18553.9 1	

*实际投资金额合计 30572.09 万元，未包括雷迪埃增资超计划的 488 万元。

**尚未使用资金合计 18553.91 万元，未包括雷迪埃增资超计划的 488 万元。

2001 年 12 月 27 日，飞乐股份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 调整《组建飞乐—思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 (2) 取消《成立通信技术实验室》项目。

2、募集资金拟新投资的项目

- (1) 组建吴江飞乐恒通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 (2) 购买莘北路 505 号土地的使用权；
购买上海虹桥路 808 号土地的使用权；
购买永和路 390 号土地的使用权；
- (3) 珠海乐星电子有限公司增资。

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截止 2003/12/31）：

序号	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占计划 比例(%)	尚未使用 资金 (万元)
1	组建吴江飞乐恒通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2040	2040	100	
2	购买上海虹桥路 808 号土地的使用权	3818	3818	100	
	购买永和路 390 号土地的使用权	1491.80	1491.80	100	
	购买莘北路 505 号土地的使用权	877.10	877.10	100	
3	珠海乐星电子有限公司增资	1000	574	57	426
	合 计	9226.9	8800.9		426

截至回访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完成投资 39372.99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80.14%。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在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徐汇支行和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长宁支行二个帐户上。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控制制度》的规定，由职能部门编制预算计划，经总经理审核后报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飞乐股份在 2000 年 9 月提交了公开发行的申请材料，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是 2001 年 2 月份，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组建飞乐思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在西北地区建立“中国西部在线”网站，并重点发展远程交互式多媒体信息系统和基于 CATV 的综合宽带网络系统。随着我国网站的不断开设，竞争激烈，为了减少投资风险，重点抓住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计算机监控系统 and 工业自动化系统等已掌握的市场产品，在稳定发展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为此，公司经与原项目合资方协商，将原计划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减至 4200 万元，出资方由飞乐股份和陕西思安科技公司改为由飞乐股份、思安科技公司的投资方邢玉民等 7 位自然人、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新开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28.57%、57.15%（其中邢玉民占 32.62%）、7.14%、7.14%。由于该项目公司原计划投资 8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80%，现实际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8.57%，目前尚剩余资金 6800 万元。该项目的调整已经飞乐股份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实际投入 1200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实现收益 90.89 万元。

2、成立通信技术实验室项目

公司原计划成立通信实验室旨在重点研究 TDMA 技术、CDMA 技术、跳频技术和软件无线电技术，带动公司 IT 产业发展，增强企业发展后劲。鉴于当前全球 IT 产业疲软，而唯独中国发展较快的形势，国外著名移动通信公司和国内诸多生产 GSM 手机及家电的企业利用原有的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大举进军 CDMA 手机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使投资该项目的风险明显增大。为了确保投资有效，原计划投资 2700 万元的成立“通信实验室”项目已取消。该项目的调整已经飞乐股份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上海华冠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上海华冠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生产集计算机、无线通信、数据传输技术于一体的用电管理系统。该系统设备已列入国家电力公司规划和原电子工业部(现信息产业部)新经济增长点的重点产品。产品自投入市场以来,效益情况良好。根据上海华冠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按照投资比例,飞乐股份出资 600 万元,增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扩大生产规模所需要的配套流动资金,以便尽快达到生产纲领,提高市场占有率。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600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实现收益 137.19 万元。

4、电力负荷监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由于我国电力能源供给逐渐趋于平衡,国家的电力体制即将进行重大改革,采用电力负荷监控设备对用电进行管理的市场情况发生了一定变化。根据飞乐股份的说明,为合理规避市场风险,公司决定根据我国电力市场的发展以及配合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来决定该项目的投资时机。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尚未发生投入。

5、汽车继电器技术改造项目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在产量逐年增长的同时,新车型、新技术不断涌现。采用新的电子产品后,对继电器、开关、控制器提出了新要求,在传统的机电

式继电器的基础上,增加了电子混合式继电器的品种。为了与汽车工业保持同步发展,飞乐股份决定由公司持有 90%股份的上海沪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在汽车继电器技术改造项目中增加电子式继电器及汽车开关的开发和生产。经上海市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沪仪控(1998)234号)文批准,项目总投资 2900 万元,用于场地改造,扩建生产线,设备引进,软件设计系统的引进等。随着汽车继电器生产规模的扩大,原生产场地已不适应生产需要的发展,公司拟在上海国际汽车城购买土地,新建厂房,目前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投资 462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734.95 万元。

6、上海雷迪埃电子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为了适应国家通信产业的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竞争力,根据上海雷迪埃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中外股东均拟按同比例对雷迪埃公司进行增资。飞乐股份计划投入 1200 万元,增资资金继续用于该公司光纤连接器和高低频混装连接器等新型高技术产品的技术引进和产品生产与销售。由于外方股东的二次增资,为保证公司的股权比例,截止回访日,飞乐股份已投资 1688 万元,其中利用募集资金投资 1200 万元,不足部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补足。2002 年由于受国内外通信市场不景气的影响以及欧元升值造成一定汇兑损失,致使雷迪埃电子有限公司业绩与 2001 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142.86 万元,未达到预计收益。

7、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三联公司”42%的股权项目

三联公司主要生产汽车线束,产品主要为上海大众汽车公司和上海通用汽车公司提供配套,是上海通用唯一全额配套单位。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4000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2166.75 万元。

8、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元一电子公司”50%股权项目

“元一电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线束、电缆线束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并向计算机、复印机用线束拓展。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1000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282.17 万元。

9、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宝通汎球公司”66.67%股权项目

“宝通讯球公司”主要从事闭路电视、卫星接受、安全监视工程设计、施工。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274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12.06 万元。

10、收购上无九厂持有的“九船电子公司”69.23%股权

“九船电子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电子线束和电线电缆制品。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513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70.63 万元。

11、收购上海元件公司持有的“上海安普公司”7.69 股权

“上海安普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电气电子的互连元件器及上述产品的专用夹具。截止回访日，该项目计划投资 1400 万元，而飞乐股份根据与上海元件公司协商后议定，实际投资为 1241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192.25 万元。

12、筹建公司科技开发中心项目

为了提高飞乐科技开发和创新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使公司集中科技人才、集中场地进行面向市场的科研开发,经上海市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沪仪控(1999)197号)文批准,拟投资 2800 万元筹建科技开发中心。通过对武夷路部分房屋进行场地改造,建立具有防静电设施的产品开发实验室,建立具有中央空调恒温装置的开发室,设立主计算机、服务器、工作站,建立研究开发必须的计算机局域网。科技开发中心将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主要从事通信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投资 597.77 万元。由于公司目前正在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原新品开发计划亦在相应调整,该项目目前未达到计划进度。

13、组建新型元器件事业部项目

厚膜混合集成电路在微电子技术中占有重要地位,目前已在通信、汽车、家电、信息产业以及自动控制等领域广泛应用。厚膜混合电路的新一代高级产品-厚膜多芯片组件的研制开发,不但能推动厚膜产业的技术水平上台阶,还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经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沪仪控(1999)227号)文批准,飞乐股份拟投资 2900 万元,组建“新型电子元件事业部”,购买先进技术和设备发展厚膜细线、孔化、多层技术,大力推进研制开发和生产厚膜多芯片组件,提高公司厚膜电路制造水平和产品档次。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投资 2399.28 万元。由

于通信行业整体效益水平下滑，该项目的经营受到一定影响，2002 年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水平，产生收益-315.20 万元。

14、三废迁建项目

原由上无九厂实施的“三废迁建”项目，上无九厂因资金问题已无力实施，而飞乐股份已收购的上海雷迪埃电子有限公司因场地条件受限，制约了该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因此飞乐股份向仪电控股集团申请将该项目转由公司投资实施。经上海市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沪仪控(1999)203 号）文批准，该项目拟建造 4746 平方米厂房，计划投资 2500 万元。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投资 1696.04 万元。该项目 2002 年产生收益 260.53 万元。

16、组建吴江飞乐恒通光纤光缆有限公司项目

该项目属配股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后新投资项目，飞乐股份与江苏新恒通电缆集团公司共同组建吴江飞乐恒通光纤光缆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注册资本 4000 万元，飞乐出资 20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该公司在自行开发生产光纤连接器等光通信产品的同时，将借助江苏新恒通电缆集团公司已与中国电信、联通、吉通等公司建立的长期合作优势，共同投资生产通信光缆。该投资项目已于 2001 年 12 月 27 日经飞乐股份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2040 万元。由于中国电信重组、通信基础建设市场需求下降，市场竞争激烈，造成产品价格大幅下降，该企业经营受到较大影响，2002 年该项目产生收益-172.83 万元，未达到预计收益水平。

17、购买上海莘北路 505 号土地、虹桥路 808 号土地、永和路 390 号土地的使用权项目

通过收购该等地块土地使用权，飞乐股份进一步理顺了资产关系，并且通过在收购地块上的一系列扩建扩租措施，使租赁该等地块的合资企业能持续、稳定发展，而飞乐股份在获取租金收益的同时，亦将通过拥有该等地块上的合资企业中方股权获得长期稳定的收益。该项目已于 2001 年 12 月 27 日经飞乐股份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回访日，该项目已按计划投资 6186.9 万

元。2002 年该项目产生收益 814 万元。

18、珠海乐星电子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珠海乐星公司是由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和香港 3 凡星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合资企业，注册资本 14 万美元，飞乐股份占 65%。由于该企业生产规模的逐渐扩大，现有厂房面积和生产设施渐显不足。经珠海乐星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对珠海乐星公司增资，将注册资本增至 200 万美元，飞乐按比例追加投资 120.9 万美元（合人民币约 1000 万元）。该增资项目已于 2001 年 12 月 27 日经飞乐股份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回访日，该项目第一期已投资 574 万元，2002 年产生收益 242.17 万元。

19、补充流动资金 15391 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

飞乐股份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监控体系，资金集中存放，得到安全有效的控制。在进行项目投资时，必须通过董事会决议方可执行，资金的投出仍须履行审批手续；在日常资金收付中，须由经办人员报财务总监审核，经主管副总经理复审后，经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施。

飞乐股份经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委托资产管理》议案，于 2001 年 6 月 29 日委托上海华铭投资有限公司管理资金 8600 万元，委托期限为 2001 年 6 月 29 日至 2002 年 6 月 27 日。截止 2002 年 6 月 28 日，飞乐股份已全部收回本金 8600 万元，获得收益 860 万元。（已公开披露）

公司的资金没有发生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根据审计情况，公司的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帐款中均没有持股 5% 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欠款。

三、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飞乐股份此次配售发行未进行盈利预测，公司在《配股说明书》中承诺：“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后，公司预计当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将超过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水平”，根据公司 200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飞乐股份发行当年实现净资产收益率（摊薄）达到 6.42%，超过了上述水平。

四、业务发展目标实现情况

公司 2002 年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发展主营业务。通过项目的实施，使公司的

新型电子元器件产业及通信产业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扩大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规模，提高了公司的发展潜力。在通信及电子元器件行业不景气的不利影响下，2002 年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仍然为公司带来了合计 4281.59 万元的收益。

2002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35937369.46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92.69%，主要原因系飞乐股份在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进行了产品结构调整以及处理呆滞积压产品比去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但投资收益同比明显下降，直接导致净利润的明显下降。

2002 年飞乐股份实现净利润 15308535.18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70.77%。其原因主要在于公司所持有 43.33%股份的海尔阿尔卡特智能终端设备有限公司效益出现较大滑坡，另外公司是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长期持有该公司的股份，2002 年该等股票收益比去年同期有了较大减少。

其中，上海阿尔卡特智能终端设备有限公司，主要生产 IC 智能终端设备及其网络系统。该企业 2002 年实现净利润-4394.66 万元，对飞乐股份的净利润直接影响为-1867.21 万元。该企业效益滑坡的主要原因为：（1）受到国内外通信市场不景气的影响；（2）中国电信分拆，电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减少，使企业各项销售计划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3）市场竞争激烈，企业产品持续降价；（4）阿尔卡特集团在对其在中国国内企业重组影响到企业的产品销售及定价策略。

同时，我们注意到飞乐股份 2002 年管理费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在于 2002 年度新增六家合并报表企业，包括上海汇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飞乐进出口有限公司、宜兴市飞乐天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三都电子有限公司、上海海格继电器有限公司、吴江飞乐电子元件有限公司，该企业合并报表后导致了飞乐股份管理费用增加近 2800 万元；另外由于飞乐股份部分控股公司主营业务增长，也造成管理费用增长 1000 余万元。管理费用的大幅度增长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飞乐股份 2002 年的利润实现情况。

飞乐股份 2002 年业绩下滑是由于行业周期变化、市场环境恶化等多种因素所导致的，这种变化引起了行业盈利水平的普遍下滑。截至回访日，飞乐股份的生产经营是正常的。

针对目前存在的困难，公司积极采取了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夯实资产质量，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对重点产品如汽车电器、布线系统、电极箔及电子机械的投入，积极开发新品，进一步拓展市场，努力降低成本，将不利影响减少到最小，为顺利实现公司科技转型和产业升级奠定基础。

五、二级市场走势

公司向原有社会公众股东配售发行 55502896 股 A 股股票于 2001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该股票发行价为每股 7.80 元，上市首日收盘价为 11.92 元，与发行价相比较，首日涨幅为 52.82%。飞乐股份于 2002 年 8 月，以总股本 44000.183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 股，共计送红股 4400.0184 万股。

自股票上市流通至 2003 年 3 月 28 日（回访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最高在 2001 年 6 月 4 日达到 13.86 元，最低在 2002 年 11 月 27 日达到 5.50 元（复权价为 6.05 元），2003 年 3 月 28 日收盘为 5.99 元（复权价为 6.59 元），上市日至回访日的均价为 8.28 元，根据上述二级市场走势情况分析，我们认为在发行时，将发行价格确定在 7.80 元是比较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和市场定位，不但认购情况踊跃，而且在上市后投资者的盈利空间比较合理，符合定价时的预测。

六、我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 月 31 日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第四章第二十一条的要求，我公司遵循“从源头抓起、全过程控制、责任到人、监督制约、制度保证”的基本原则，建立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总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1、从源头抓起：按照风险来源的不同，从风险的本源着手，不同的风险进行不同的监控。项目风险通过对项目各级选择、审核、优选达到风险控制的目的；业务人员道德风险通过制订科学的业务流程与作业标准，以及相应的监督制约机制实现风险控制的目标；市场风险控制则通过专业化分工与设置相应的监督机制

来实现；

2、全过程控制：从接触企业到发行完成、再到保荐期结束，将整个业务流程分解为若干风险控制节点，并相应制订每一步骤的作业标准。作业标准的制订遵循这样的原则，达到该标准的最低要求时，即可将绝大部分风险过滤掉；

3、责任到人：在上述业务流程中分别出若干关键控制节点，每个关键控制节点指定责任人和评估人。责任人的职责是确保该节点作业标准的有效实现和上下游流程的准确、及时，以及自身的勤勉尽职；评估人作为该节点的监督者，主要从业务流程、作业标准和（责任人）尽职工作的情况三个方面对责任人进行监督；

4、监督制约：监督制约机制包括组织机构和相应的制度保证。就企业融资业务而言，监督制约主要从三个方面体现：

（1）在公司层面上，设置风险控制办公室、内核小组对企业融资业务的风险进行总体控制，防止因追求部门利益最大化而给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风险控制办公室隶属公司一级职能部门，与企业融资总部平行，确保监督机制的有效性；内核小组部分成员来自于公司其他部门、甚至公司外部专家，保证内核小组评审意见及决策的公正性；

（2）在部门层面上，按照业务流程进行专业化分工，将项目运作、项目审核及发行定价三者分属三个不同的（内部）部门，并在部门职能划分上使三者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

（3）在业务操作流程与业务人员层次上，如前所述设置相应的监督机制。

5、制度保证：遵循上述风险监控原则，将上述各项风险监控方式、手段、程序等制度化，确保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二）建立内部防火墙情况

按照《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我公司的投资银行部门（企业融资总部）在信息、人员、办公地等方面设置了必要的防火墙：

1、我公司各业务部门均建立了部门内部的办公网络并各自使用独立的服务器，企业融资总部有关发行的一切信息、材料等均通过部门内部的网络传递，只

要与项目发行有关的企业融资总部人员（每人拥有独立的 ID 和操作口令）才能查看相关材料，而且根据信息、材料的保密程度以及与项目关联度的大小分别设置不同的权限；

2、我公司从公司分管业务领导开始，投资银行业务、研究所、经纪部门以及自营部门等分属不同的领导管辖，所有业务人员等严格分开，不得相互兼职；

3、我公司的企业融资总部的办公地与公司的其他部门完全独立，分别租用不同的写字楼。

（三）独立部门的监察情况

如前所述，我公司设置了两级独立监察部门对投资银行业务实施有效的监控：

1、在公司层面上，设置风险控制办公室、内核小组对企业融资业务的风险进行总体控制。风险控制办公室隶属公司一级职能部门，与企业融资总部平行，确保监督机制的有效性；内核小组部分成员来自于公司其他部门、甚至公司外部专家，保证内核小组评审意见及决策的公正性；

2、在部门层面上，按照业务流程进行专业化分工，将项目运作、项目审核及发行定价三者分属三个不同的（内部）部门，并在部门职能划分上使三者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

（四）内幕交易与市场操纵情况

经认真核查，在发行前后我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内幕交易与市场操纵等问题。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为防范风险、防止信息的泄露和大范围传播，我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隔离墙”，使我公司内部的投资银行部门与研究部门、经纪部门、自营部门在信息、人员等方面有效隔离，防止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的行为发生，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保证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后没有发生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的行为。

七、有关承诺

与此次配售发行的《配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内容比照，

公司基本上按照承诺的情况进行了切实履行。投资项目方面，除了部分项目根据市场情况遵照现行法规程序进行了调整外，大部分项目均按照计划完成了投资，有关投资企业均完成了注册登记。

在此次配售发行中，我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没有提供任何“过桥贷款”和融资担保的行为。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本次回访过程中，根据飞乐股份的年度报告，我公司注意到，截至回访日飞乐股份为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3740 万元，对外担保总额为 34780 万元，担保额和担保期限如下：

为子公司担保情况：

被担保企业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上海华冠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000	2002/3/22- 2003/4/29
上海飞乐进出口有限公司	800	2002/8/30- 2003/7/31
上海元一电子有限公司	600	2002/7/5—2003/7/5
上海沪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700	2002/12/25—2003/9/6
上海九船电子有限公司	300	2002/12/27—2003/12/27
上海大佳田电子有线公司	150	2003/2/25—2004/2/25
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	190	2003/1/7—2004/1/7
合计	3740	

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企业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上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2/7/4- 2003/6/25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02/8/30- 2003/8/30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2002/8/20- 2003/12/14
上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USD400	2002/8/12—2003/8/1
合计	34780	

我公司注意到飞乐股份的对外担保绝对金额有所减少，但占净资产比例较大，虽然该等担保均为相互担保，仍不排除有可能会为公司带来一定或有债务风险。

九、内核小组对回访情况的总体评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小组对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回访情况及回访报告进行了核查，认为该份报告客观反映了发行人发行后募集资金使用、资金管理、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并对其实现业务目标、二级市场走势、有关承诺履行情况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如实描述，该回访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三年四月十五日